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補充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補充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DI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7)

有關所得款項用途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i)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於GEM上市(「上市」)；(ii)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iii)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二年年中期報告」)。除另有指明外，本補充公佈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為約55.1百萬港元。誠如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分配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當中合共約34.0百萬港元，預期餘額約21.2百萬港元按擬定用途動用。誠如二零二二年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分配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當中合共約37.0百萬港元，預期餘額約18.2百萬港元按擬定用途動用。

除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資料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3.32(8)(a)條、第18.32A條及第18.55A條的規定，提供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補充資料如下：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時	截至	於	截至	於
	已分配使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i) 擴充及翻新現有辦事處	5,198	—	—	—	— (附註1)
(ii) 增聘額外顧問及支援人員	15,373	2,077	11,242	1,384	9,858
(iii) 加強本集團品牌知名度	25,505	2,709	6,301	1,516	4,785
(iv) 擴闊本集團海外教育機構 網絡	700	0	679	0	679
(v) 提升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	2,975	1,312	1,157	109	1,048
(vi) 舉辦大型展覽	3,960	0	1,802	0	1,802
(vii) 一般營運資金	1,428	—	—	—	— (附註1)
總計	<u>55,139</u>	<u>6,098</u>	<u>21,181</u>	<u>3,009</u>	<u>18,172</u>

附註1： 分配作擴充及翻新現有辦事處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開始前悉數動用。

儘管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方面有所延遲，董事會目前無意更改招股章程及上述報告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由於COVID-19期間香港及海外國家實施旅遊限制及檢疫規定，本集團及海外教育機構的代表對親身進行交流、出席或組織展覽均有所猶豫及／或無法參加，因此暫緩動用擴闊本集團海外教育機構網絡及舉辦大型展覽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仍繼續於增聘合適的額外顧問及支援人員方面遭遇困難，原因為具備合適經驗的顧問選擇於海外工作。然而，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可反映出，在COVID-19的艱難時期，本集團透過其經提升的資訊科技系統，得以藉由線上廣告加強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

於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當時的最佳估計作出，或會根據市況而有所變動。預計將須進一步延長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另行作出公佈及／或在本公司的年報中披露時間表的變動(如有)，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董事會確認，本公佈所提供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所載任何其他資料，而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二財政年度年報及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大地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鍾宏龍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補充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宏龍先生、莫柏祺先生、鍾家益先生及蘇可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德俊先生、鍾維娜女士及曾志豐先生。

本補充公佈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本公司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補充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補充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補充公佈產生誤導。

本補充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在GEM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7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dadi.com.hk刊登。